

群众工作手册

15

东北书店印行

群衆手工作冊

(第五十輯)

東北日報社編

東北書店印行

群衆工作手冊（十五輯）

1948.6.初版

編輯者 東北日報社
出版者 東北書店
印刷者 東北書店印廠

總店 哈爾濱道裏地段街五十一號
分店 佳木斯 齊齊哈爾 延吉 北安 通化
梅河口 赤峰 吉林 牡丹江 白城子

佳. 1—5000.

目錄

高潮與領導（東北日報社論）	（一）
關於劃分階級舉例和說明（羣衆編委會）	（九）
合江農村的新形勢與新任務（張平之）	（一八）
堅決團結全體中農（羣衆日報社論）	（五五）
×	×
中共中央東北局、東北政委會關於春耕運動指示	（五九）
組織起來——換工插犂，合作互助（東北日報社論）	（六四）
準備春耕突擊送糞（東北日報社論）	（六九）
全部種上儘量開荒（東北日報社論）	（七二）
開展後方機關部隊農業生產（東北日報社論）	（七五）
組織城市私人資本投資農業生產（東北日報社論）	（七九）

政委會頒佈獎勵城市私人資本經營農業暨牧畜業條例	(八一)
組織插換組的經驗(劉毅生)	(八三)
對『大把青』式生產互助組織的看法(劉哲生)	(八九)
合夥種地不能提倡(東北日報短評)	(九六)
合江農村中建黨貫徹羣衆路線經驗	(九八)
密山建黨工作的初步體會(李爾重)	(一〇一)
滴道寬勳廂建黨工作介紹(趙生暉)	(一〇八)

高潮與領導

就北滿七省基本解放區來說，從去年十二月以來，兩個半月的消滅封建平分土地的羣衆運動高潮，已經在極大多數地區展開了。這次高潮，運動廣，規模大，參加人數的衆多，鬭爭封建的深入，爲東北土地改革以來最大的一次。東北土地改革運動一共有過三次高潮，一次是前年的清算分地，二次是去年的砍挖運動，三次就是這次的平分土地運動，煮夾生飯沒有形成運動的高潮。

這次平分土地運動，與過去各次運動不同的，其特點就是真正充分的發動了廣大羣衆，真正澈底消滅了封建和半封建的剝削制度。使得這一運動成功的原因：第一是中央土地法大綱及中央土地會議的新精神，澈底消滅封建和半封建的剝削制度，走貧僱農路綫，整編土改的隊伍。第二、是過去土地改革及羣衆運動工作的基礎。第三是全體幹部的努力。

現在，運動高潮的頂點大體已經過去，大部份地區已經進入分浮分地，準備生產。正因爲運動快，運動廣，在這次運動中缺點，錯誤也不少，這正要求我們各級領導機關及幹部，在運動中及運動後加以冷靜的思考：發生那些缺點和錯誤，應當如何改正，應當如何把運動提高一步，應當如何加強運動的領導。

在這裏，我們不想來說成績的一方面，因為成績的一方面是事實，在這裏，我們要說的是如何加強運動的領導。因為只有加強運動的領導，才能把運動提高一步，如果不加強運動的領導，成功的發動，可以造成錯誤的結果。

正因為這次運動是最大一次的高潮，是真正充分的發動了廣大羣衆的運動，在運動高潮的當時，不僅在我們的某些幹部中有不冷靜的、衝動的，而且羣衆也不容易冷靜的。現在羣衆已經過了舊曆年，我們應當利用這個機會，把我們應當如何加強運動的領導，如何把運動提高一步的具體辦法，不僅要在幹部中說清，而且要適時的恰當的在羣衆中也要說清。

加強領導

這次運動所以能夠發動廣大的羣衆，是由於反對了包辦代替，走貧僱農路綫，交權交底，由羣衆自己動腦動口動手來辦。在羣衆運動中不僅過去和現在反對了包辦代替，而且今後仍然要反對包辦代替。

但是許多地方在反對包辦代替中，沒有說清楚一個問題，即是正確領導與包辦代替的區別。因此在反對包辦代替之後，有些同志甚至連正確的意見也不敢向羣衆提了，黨的政策也不敢向羣衆解釋了，羣衆的行動發生偏差時，也不敢誘導到正確的方向去，就有些自流現象。這樣就不能把運動提高，這樣就可能把運動搞壞，這樣就不能把羣衆的行動羣衆的認識提高到黨的政策水準。

所以必須把領導與包辦區別開來，領導是在任何時候都不能放棄的，包辦是在任何時候都應該反對的。黨的領導機關和幹部向農民正確的、適時的、生動的、通俗的、耐心的，根據羣衆切身經驗，根據羣衆能了解的程度，根據羣衆的情緒與要求，進行恰當的耐心的解釋黨的政策，分析問題，說明利害，提高羣衆覺悟，這不能叫做包辦，這就叫做正確領導。根據羣衆運動的發展，逐步提高農民的覺悟，把羣衆自發的行動引向到自覺的有組織的運動，把運動引導到新的更高的階段，這也不能叫做包辦，這也叫做正確的領導。只叫喊讓羣衆自己行動，袖手旁觀，不負責任，放棄解釋黨的政策，只滿足於羣衆的自發行動，不引導到自覺的運動上去，這不能叫做領導，這只能叫做自流，尾巴主義。不解釋黨的政策，不把黨的政策交給羣衆，代替羣衆行動，或羣衆還沒有接受黨的政策，強迫羣衆行動，這叫做包辦代替，強迫命令。不適時的、生硬的、死板的，不根據羣衆的切身經驗，不根據羣衆的了解程度，機械的搬運黨的政策，這叫做教條主義。

關於羣衆運動中的鼓動口號和行動口號問題，過去在農村中，根據農民所能了解的形象，把黨的口號和政策通俗化，我們的幹部和羣衆是有了許多的創造，達到很大的成功，今後我們還應這樣做。但是必須了解鬪爭口號是隨着情況的變化及任務的改變，而必須要適時的加以改變和提高的，在昨天是正確的口號，在今天情況變化了，如果不加以改變或提高就變成不正確的，或發生偏差。

舉例來說：在運動還未發動起來時，所提出的『三不怕，一撐腰』這是需要的。但當着運動已經發動起來，而且鬪爭深入了，如果還是『不怕』『撐腰』，就不能解決問題，就要隨着運動發展，改變這一口號。又如『貧雇農說了算』，在貧雇農還不敢起來時，提出這一口號是正確的，但當着貧雇農

已經起來，已經敢說時，就應逐漸給這一口號以補充解釋，什麼是貧僱農說了算，什麼是貧僱農說了還不能算的，如貧僱農闢地主是說了算，如貧僱農要進城闢工商業，那就說了不能算。又如『貧僱農有錯不算錯』，在貧僱農起來後，就要逐漸解釋貧僱農有錯敢於改正錯，如闢錯中農就應改正。又如『闢剝削』，在羣衆中就要逐漸加以解釋，那種剝削應該闢，那種剝削不應該闢，那種應闢得重，那種應闢得輕。又如『天下兩家人，姓窮姓富』，也應在羣衆中逐漸加以解釋，姓窮的裏面有那些人，姓富的裏面有那些人，除姓窮姓富外還有姓中的（努力生產將來窮人還要姓富），對各階級的不同態度，不同政策。這就是把運動一步一步提高，這就是把羣衆覺悟一步一步提高。

那些口號昨天是正確的，今天應該放棄，那些口號須逐漸加以完整的豐富的解釋。

總之，在羣衆運動中，鼓勵口號與行動口號，即鬪爭口號應當隨着情況的變化，任務的改變，而加以必要的適當的改變。使運動逐漸提高到黨的政策水準上來，並使廣大羣衆在政治上覺悟上提高。在運動中，領導的重要，是決定運動成功與失敗的關鍵。沒有共產黨的領導，羣衆的自發運動是不能勝利的。

劃分階級

這次的打擊面是相當大的，應當引起嚴重的注意，現在來糾正，還不算遲，如果現在還不加意嚴重的注意，那就可能引起嚴重的後果。

產生打擊面過寬的原因，主要是由劃階級不清，劃階級的標準和條件規定得不適當，劃錯階級和對地主富農沒有加以區別。

爲着縮小打擊面，分化打擊面，必須採取下列辦法。

第一、劃階級只能以剝削關係、生產資料和生活狀況爲標準，其他一切條件如歷史和政治均不能作爲劃階級的標準。

第二、劃階級的時間只能以八一五前三年中的狀況爲標準，不能以其他任何時間爲標準。

第三、查化形只能查八一五後土地改革開始後這一段時間。八一五前是什麼階級就算什麼階級，八一五前分家的，就照分家後的成份計算。八一五前山地主富農下降爲什麼成份就算什麼成份。過去各地時間定得不對的一律應根據此條改變。

第四、對中農與富農的區別，應按東北局指示：凡剝削收入分量扣除其被剝削部份，不超過其家中一年總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五者爲中農，在某種情形下雖超過百分之二十五但不超過百分之三十，羣衆不加反對者，也可劃爲中農。在計算佃農（佃富、佃中）的剝削時，應將交租部份及其他被剝削部份扣除。

對查錯、劃錯、闕錯的中農應加以改正，並在分財物時給予適當的補償。

第五、在劃分經營地主與富農時，不要把富農劃成經營地主。

第六、對地主與對富農應有區別，對大中地主應與對小地主一般富農應有區別，對地主應留給生活出路，對富農只分多餘部份，對小富農更應從寬。對一般佃富農只平分牲口，佃富農在分出

牲口，分進土地的條件下，不會吃虧。

現在各地正在分浮分地，應把這些問題拿到貧僱農大會並吸收中農參加詳細討論，使貧僱農了解，採取這些辦法，是爲着整個革命的利益，也就是爲着貧僱農的利益，要貧僱農自動自覺的來實行。現在是貧僱農當家了，農村中的一切問題都要由貧僱農爲首來解決。

平分土地

一部份地區已經分完了地，大部份地區正在進行分地。現在立春已過，農民普遍的要求是快分地，分好地後好送糞。應當滿足農民這一要求，快分地，不要誤了送糞。但也應當認識這次分地，要真正分好，也應仔細，真正達到公平合理，不要懸殊太大，使農民大家滿意，這就要經過羣衆自己討論，領導上加以適當指導。分地的方法，應根據當地土地情況，不要機械搬用別地的經驗，可能在甲村適用的好方法，到了乙村因情況不同而不能適用或必須加以修改，有的地方農民要一塊，有的地方農民願意要兩塊，有的農民願意要屋前的近地，有的農民願意要稍遠一點的，有的村因土地質量懸殊不大，可以自由挑選，有的村因土地質量懸殊很大，而好地又不多，則須好壞搭配。分地的方法，儘可因各村情況不同，而採取各種不同的方法。但分地的原則必須掌握下列幾條：

第一、滿足貧僱農要求，做到公平合理，懸殊不大，大家滿意。

第二、中農的土地原則上不動，少於平均數量的補進，多於平均數量的一般不動，太多的則採取

協商解決。中農在自願打爛平分時，不要壞於原來的質量。

第三、對地主富農，按照土地法大綱的規定，分給與農民同樣的一份土地。

第四、便利生產，不要分得太零碎。

應當認識這一次分地，是最後一次分地，不能經常分地，不能每年分地，如果那樣做，就會影響農民對保持土地的信心，就會影響農民對改良土地的興趣，就會影響整個解放區的農業生產。應當嚴重的對待這次分地，做到基本上分好，個別地方可能不合理，將來還可調整。

估 計

就北滿基本解放區來說，消滅封建和平封建剝削制度的鬭爭，即老百姓所說的鬭封建，已經澈底了沒有，是不是差不離了，已經深入了沒有，是否還要來一棧？這個問題已經提出，需要回答。

實際情況是如何，實際情況是北滿七省鬭封建已有二十個月，經過四次運動，極大多數地區，鬭封建已鬭過幾棧，尤其是這次運動猛烈的把封建鬭了一下，所以應當肯定回答：北滿七省極大部份地區，鬭封建基本上已經澈底了，是差不離了，不再來一棧鬭封建，個別地方又當別論。

這種估計是否過高，總的不會過高，個別地方可能。如果在去年北滿省委書記聯席會時，作這種估計是過高的，因為那時還有百分之七十的夾生區及空白區。現在，在鬭封建這一點上來說，這樣多的夾生區空白區已經不存在了。

不作這種估計好不好，不好，各級領導機關及幹部沒有底，羣衆沒有底，如果無止境的深入鬪爭，如果錯誤的反『差不離』，如果已經徹底了還要徹底，勢必把搞好的事情再搞爛。這次已經有經驗證明，在原先鬪封建已經徹底的區，警告過不能再鬪爭，有的地方沒有聽這種警告，結果把鬪爭面擴大，還是要改正補償。

作了這種估計是否會鬆勁，是否會鬆了幹部對羣衆工作的勁，是否會鬆了羣衆對封建勢力的警惕。不會。作了這種估計，不僅不會鬆了羣衆工作的勁，而且是把羣衆工作提高一步，提出新的任務。今後羣衆運動的中心是組織農民生產，特別今年要努力，只有把農業生產力生產量提高，才能真正的建設解放區，支援長期戰爭。以生產爲中心包括民主運動，動員工作，是今後羣衆運動的基本內容。如可以這樣的劃分的話，那末在這以前是以鬪封建爲中心內容，同時也包括生產民主和動員工作。今後除在個別地方確實封建未鬪垮的地方外，在一般地區，在分地以後，均應轉入以生產爲中心內容包括民主運動動員工作的羣衆工作。

作了這種估計，不僅不應鬆了羣衆對封建勢力翻把報復的警惕，而且應當向羣衆說明，時刻要有這種警惕。同時也必須向被鬪的地主和富農說明：第一，過去鬪你是應該的，因爲你過去剝削壓迫人，今後只要不翻把報復，不幹反革命活動，即不再鬪。第二，過去分你的土地財產是應該的，因爲是封建剝削來的，今後只要好好勞動，自己勞動來的，不再分。

現在提出這樣一種估計，是適時的，必要的。使幹部有底，使羣衆有底，使被鬪的地主富農也有底。

（二月十五日）

關於劃分階級舉例和說明

羣衆編委會

——對呼蘭長嶺區梁家屯

全部被鬪戶的分析——

羣衆編委會發表關於劃分階級舉例和說明，作爲幫助各地劃階級的參考資料。如在舉例和說明中對實際情況不符合時，請當地工作同志將詳細情況告訴我們。說明都是編委會加的。如果你們覺得對劃階級會有幫助，那就請把你們村屯被鬪對象全部材料送給東北局羣衆編委會。

梁景瑞：六口人，無勞動，住呼蘭城內。有地五十晌，出租，有房八間。

說明：原劃爲地主，正確。

趙德文：在哈爾濱住，人口不詳，在本屯有地一百五十多晌。

說明：原劃爲地主，正確。

韓傳德：十三口人，兩個勞動，自有二十八晌地，租入二十晌，僱四個勞金，兩付犁杖，每付犁杖三個馬，一個大車，八間房。（工作隊劃的是富農，老百姓說是中地主）

說明：原劃成中地主，錯誤。應劃成富農，工作隊的意見是對的。理由：因家庭十三口人，有兩個勞動力，應劃成富農。有無勞動力是區別地主與富農的主要標準。

可否劃成富裕中農，不能。理由：種四十八垧地，自己兩個勞動，僱四個勞動，還不够，還須要僱等於四個到五個勞動的零工。計算：大約估計，每垧平均產量為四石，共打糧一百九十二石，租進二十垧，打每垧二石租，共交租四十石。自己兩個勞動，打能種九垧地約三十六石，一百九十二石，減去交租四十石，減去自己勞動三十六石，剩一百一十六石。再減去僱四個勞金及等於四個到五個勞金的零工的工資和吃飯，估計為六十石，剩五十六石，此五十六石即為剝削部份。但這裏必須指明剝削部份實不止五十六石，因僱四個長年勞金，一年除種地外，還有四個月到五個月可幹其他活，這一筆剝削一定要計算進去，才對，否則就發生錯誤。

自己勞動部份為三十六石，剝削他人部份為五十六石。這兩部份相加為九十二石，即是全家一年總收入數。剝削部份五十六石佔總數收入九十二石百分之六十一。因剝削超過百分之二十五，故不能劃成富裕中農，應劃為富農。雖然剝削部份為百分之六十二，但因有二人參加勞動，故不應劃為地主，應劃為富農。

該家庭是否有其他收入，如養豬，出租牛犍，放高利貸，出租房子，拉脚等，不清，故無法計算。僱四個長年勞動除種地外，還有四個月到五個月可幹其他活（如打柴草，編炕席，糊牆抹炕，鋤草等），能剝削多少，也未計算。

韓世發：十四口人，兩個下地，二十八垧地，租八垧，僱三個勞金，有兩付犁杖，一個大車，八間房。

說明：原劃為中地主，錯誤，應劃為富農。

韓傳義：十二口人，兩人下地，二十八垧地，僱三個勞金，租入四十垧，一個大車，兩付犁杖，五間房（年年賣地，現只剩六垧多地，連衣服都穿不上，老百姓叫他窮地主，原因是種地賠了，交不上租子）。

說明：此家情況不清。原劃成中地主。如果在八一五前確由富農下降，應劃為富裕中農。

斐永豐：二口人，一個下地（查邊），自有九垧八畝地，租入一百二十垧地，僱七個勞金，半拉子二個，兩個膠皮車。四付犁杖，十六匹馬。

說明：一個下地是查邊的，不能算勞動，此家全無勞動。原劃為經營地主，正確。

文忠儀：五十口人，五個下地幹活，四、五個半拉子，唸書回來的都幹活，自有十四垧地，租種一百五十垧地，七付犁杖，每付犁杖三馬，三個大車，另有膠皮車二個，每車六馬，僱七個勞金。忙時叫大量工夫，每天五、六十人，房二十七間。家裏一個當警察，一個當區長。

說明：原劃為經營地主，可以。但也可劃為惡霸大富農。

李明德：五十一口人，十二個下地，自有五十二垧三畝地，租入七十垧，僱五個勞金，叫大量工夫，兩個大車，四個膠皮車，每車四個馬，平常四付犁杖，每付三個馬，二十二間房。

說明：原劃為經營地主，可考慮。估計他有十二個勞動力，劃為大富農，似更為妥當。

韓世華：六口人，一個勞動，十四垧地，自種三垧，五間房，僱牛犍、出租十一垧地。

說明：原劃為中地主，不妥。雖有十一垧地出租，但六口人有一人勞動，並僱牛犍，應劃為富農。

王玉山：十六口人，三個下地，自有十六垧七畝，租入三垧地，僱一個勞，一付犁杖，一個大

車，四馬，十四間房。

說明：原劃爲小地主，錯誤。應劃爲富裕中農。

理由：共種地十九垧七畝，平均產量四石，共收七十八石八斗，三垧地交租六石，自己三個勞動能種十三垧半，收糧五十四石，七十八石八斗減去交租和自種，剩十八石八斗。再減去開勞金工資和吃約九石半，還剩九石三斗，此爲剝削部份。再加僱一個長年勞金，除種地外，還要幹其他的活，估計爲四石，九石三斗加四石爲十三石三斗，即剝削部份爲十三石三斗。但王玉山本人有三個勞動，除種地外也還可以幹其他活，應該把他本人除種地外，其他收入加在自己勞動部份才合理。

自己勞動部份五十四石加剝削部份十三石三斗，共六十七石三斗，爲該家一年總收入數。剝削部份十三石三斗佔全家一年總收入六十七石三斗的百分之十九。因剝削部份並未超過百分之二十五，故應劃爲富裕中農。

周殿奎：二口人，八垧半地（地不在本屯），一個勞動，僱個勞金，一付犁杖，三個馬，一個花輪車，沒有房，今年八月從八家區搬來（八家區那邊澇了，沒糧食，遷移戶）。

說明：此家情況不清。原劃爲小地主。最多也只能劃成富農。因二口人已有一個勞動。

果景陽：五口人，一個勞動，自有六垧多地（地在果家窩棚），早先在呼蘭開過澡塘子。

說明：原劃爲小地主，錯誤。應劃爲中農。

翟子修：七口人，沒勞動，十三垧八畝地，自種二垧，盡叫工夫，其餘出租，一個膠皮車，兩個馬，三間房。